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中移互联网签订《产品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协议签署概况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梦网科技”）下属子公司深圳市梦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梦网”）近日与中移互联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移互联网”）签署了《关于短信小程序 2.0 终端解析服务能力产品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或“本协议”）。

公司与中移互联网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移互联网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高唐路 333 号自编 1.1 栋

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许锡明

经营范围：增值电信业务（业务种类以《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载明内容为准）；网络音乐服务；网上图片服务；计算机零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软件零售；通信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零售；互联网商品零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充值卡销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房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广告业；会议及展览服务。

中移互联网有限公司为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协议主要内容

1.合作方式

“本协议”所称合作是指深圳梦网按照中移互联网要求提供产品服务，中移互联网按照服务内容和考核结果进行结算。

2.资费及结算方式

(1) 短信小程序 2.0（又名“5G 阅信”，下同）产品终端接入模块服务以每次成功解析服务结算。

(2) 付款条件：根据中移互联网确认实际发生的服务次数以及考核情况据实结算。

(3) 付款方式：结算周期为每个自然月的首日零时至末日 24 时。

3.承诺与保证

(1) 深圳梦网应该保证拥有合法提供本协议约定技术支撑服务所需全部政府许可、生产和/或使用许可和/或授权，对其完成本协议约定技术支撑服务涉及的知识产权拥有完全的排他的所有权和/或知识产权，无任何著作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方面的权利限制或瑕疵，深圳梦网按照本协议及其附件约定提供技术支撑服务不会损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2) 深圳梦网承诺不得将双方关于服务能力的合作所涉及包括但不限于合作模式、价格信息、产品信息等一切资讯、材料与文件透露给任何第三方。

(3) 深圳梦网承诺做好网络安全和信息安全工作，遵守国家与网络安全和信息安全相关的法律法规，遵守中移互联网与网络安全和信息安全相关的管理制度和规范。

四、对公司的影响

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推动人类社会迈向智能数字时代，用户需求也日趋智能化、多样化、场景化。新技术的演进叠加客户需求的激发，需要提供新的数字化产品服务，5G 消息作为传统短信的颠覆升级版本，一直是中国 5G 战略以及数字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当前，扩大终端覆盖规模，促进业务能力丰富是运营商推进 5G 消息商用的重大举措。

此次公司与中移互联网达成合作，能够增强手机用户 5G 消息回落后的内容

呈现形态和用户体验，在业务场景方面有效地丰富了服务能力，激发行业创新，助力提升 5G 消息从“可用”、“易用”到“好用”的业务体验。根据工信部公开数据显示，2021 年全国短信业务量 17,619 亿条，商业短信作为万亿消息流量入口，在全面升级 5G 消息解决方案后，有望构建全新的流量分发和服务分发模式。公司经营业务有望从“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变，从服务支撑向服务赋能转变，打开了产品应用的场景化、智慧化能力。

本次合作，深圳梦网基于通信和终端服务领域积累的核心技术和取得的多项专利成果，全力支持中国移动的短信小程序 2.0（5G 阅信）产品平台能力建设。平台围绕富媒体业务提供了全方位的核心能力，包括模板和链接管理、可视化的智能媒体编辑、个性化的场景展示、基于终端的卡片渲染、高并发的性能保障，为客户提供了有价值的业务服务能力，满足了各类客户的业务需求场景。未来，梦网科技有望在中国移动客户拓展的基础上，进一步打开业务发展空间，对公司业绩将产生积极、正面影响。

该合同履行对本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谨慎判断。

六、备查文件

1. 《关于短信小程序 2.0 终端解析服务能力产品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梦网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8 月 9 日